

证券代码：872806

证券简称：核力欣健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杭州核力欣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杭州核力欣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丰富公司创新药和仿制药的研发矩阵，推进公司产品条线布局，深化中药、化学药、生物药协同发展战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拟购买浙江欣力菲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持有的国家一类生物新药-阴道用乳杆菌二联活菌胶囊二期临床研发成果，具体内容以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第二条 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计算本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比例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一）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

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二）公众公司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已按照本办法的规定履行相应程序的资产交易行为，无须纳入累计计算的范围。

公司最近一个年度（2022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228,027,407.76 元，净资产为 122,719,153.95 元；本次拟购买的资产总额为 59,880,000 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26.26%，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 48.79%，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且公司不存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同一资产进行购买、出售或投资的行为。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11 月 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杭州核力欣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拟购买无形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浙江欣力菲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紫荆花路48号（东楼）7楼707室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紫荆花路48号（东楼）7楼707室

注册资本：1,000万元

主营业务：生物医药技术的研发、咨询和转让；生物医药产品、生物制品、生物材料、医疗器材、试剂盒的研发；益生菌及其制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法定代表人：张文杰

控股股东：张文杰

实际控制人：张文杰

关联关系：公司与浙江欣力菲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同属实控人张文杰先生控制的公司。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国家一类生物新药-阴道用乳杆菌三联活菌胶囊二期临床研发成果

2、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浙江省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目前该药品处于二期临床试验阶段，尚未投入正常生产。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等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公司已聘请专业的评估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根据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中铭评报字[2023]第2033号），本次交易总金额为5,988万元。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价格根据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实物期权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确定。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定价根据评估价值确定，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本次交易尚未签署正式协议，具体内容以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系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公司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所做出的决策，将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根据《药品注册管理办法》等法规的相关规定，该药品还需经过III期临床

试验、新药生产申报与审批等阶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和风险性。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或者经营活动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目录

- 《杭州核力欣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资产评估报告》（中铭评报字[2023]第 2033 号）

杭州核力欣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9 日